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若干票據之同意徵求之終止

茲提述本公司發表的日期為 2025 年 2 月 2 日及 2025 年 2 月 25 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為 2025 年 1 月 28 日的關於票據的同意徵求之同意徵求備忘錄。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同意徵求備忘錄中所界定該等詞彙的涵義相同。

同意徵求的終止

根據同意徵求備忘錄，本公司保留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終止同意徵求的全權酌情權。本公司謹此宣佈其已終止同意徵求，此終止即時生效。因此，已有效提交電子投票指示的票據將在 Euroclear 或 Clearstream 的相關賬戶中及時解除封鎖，且本公司將不會支付同意費。

本公司感謝票據持有人的支持，且董事會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敬舒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敬舒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葉興安先生、黃浩源先生及李俞霏小姐；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觀發先生及焦捷女士。